

广东省燕窝产业协会

粤燕协函〔2025〕09号

广东省燕窝产业协会关于《冻干燕窝的质量要求与等级划分》 和《食养药膳燕窝通则》两项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

各相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依照《广东省燕窝产业协会团体标准制定程序》的相关要求，广东省燕窝产业协会经组织相关业内专家及协会理事会成员对由金日润燕（漳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起草《冻干燕窝的质量要求与等级划分》和由广州公瑾药膳食品有限公司等单位起草《食养药膳燕窝通则》两项团体标准进行立项评审，上述团体标准均符合立项要求，予以批准立项。

请相关起草单位加强组织协调，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严把质量关，确保标准的适应性和有效性，按计划完成标准编制工作。

特此公告。



(联系人：刘帆 13682227569, 聂雪梅 13828433418；邮箱：yueyanxie@qq.com)